**校 外 實 習 切 結 書**

茲因本人 於系上規定之期限前尚未繳交以下校外實習相關資料。

1. □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。
2. □校外實習合約書暨契約書(一式三份)
3. □校外實習學生個別實習計畫。

本人同意於 年 月 日前(最遲不得超過實習開始前十天)補繳完成，如逾期未補繳，自願放棄校外實習資格，不需另行通知本人。如因資料不全致實習權益受損等事宜，概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學 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